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tian Construction (Hunan) Group Limited

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3)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尋求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使其符合最新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對上市規則附錄A1作出的修訂，該等修訂於2025年7月1日生效。

董事會有意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旨在(其中包括)：

- (i) 明確允許股東透過電子方式於股東大會上投票；
- (ii) 允許本公司以電子及混合會議形式召開股東大會；
- (iii) 移除當以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方式發出通告或文件時，須向股東發出索取地點通告的規定；
- (iv) 更新電子傳閱文件方式及接收股東電子指示的程序；及
- (v) 作出相應及其他輕微修訂。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有待股東於本公司目前預期於2026年6月26日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後方告作實，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其他事項)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天建設(湖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楊中杰

香港，2026年6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楊中杰先生；執行董事劉小紅先生、陳衛武先生及閔世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建龍博士、鄧建華女士及劉國輝先生。